

证券代码: 000544

证券简称: 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 2015-14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原环保	股票代码	0005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玉民	张一帆	
电话	(0371) 65376616	(0371) 65376969	
传真	(0371) 65629981	(0371) 65629981	
电子信箱	zyhb@cpepgc.com	zyhb@cpepg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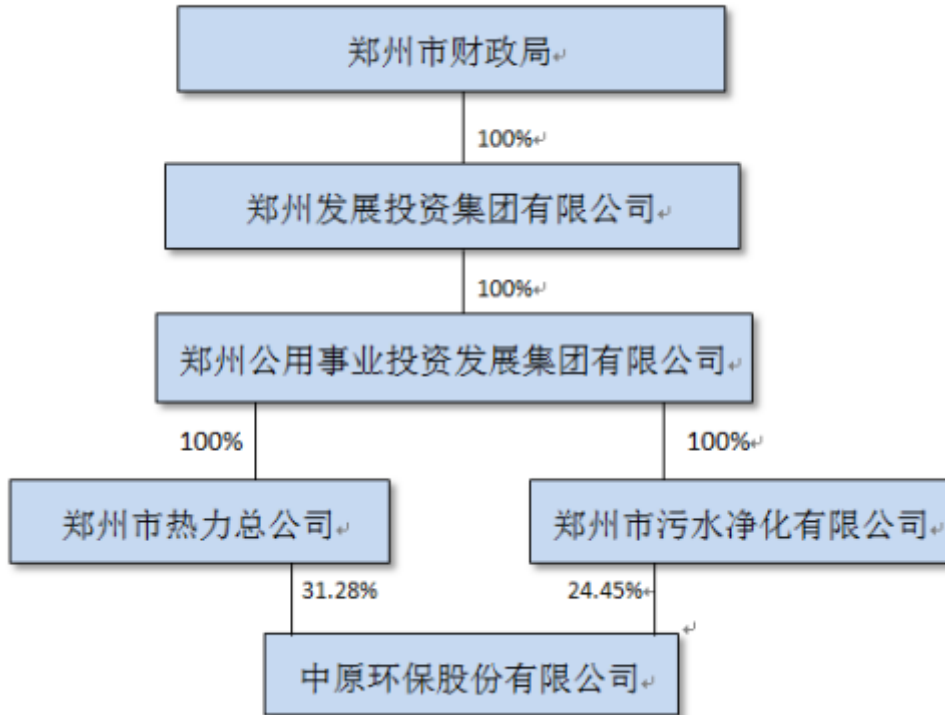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578,277,822.70	490,370,540.76	490,370,540.76	17.93%	420,148,537.01	420,148,53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6,169,974.33	59,747,031.19	59,747,031.19	10.75%	101,245,514.58	101,245,51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41,711,726.77	36,604,137.95	36,604,137.95	13.95%	39,356,531.01	39,356,53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67,216,477.50	83,876,563.86	83,876,563.86	99.36%	78,563,947.17	78,563,947.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22	0.22	13.64%	0.38	0.3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22	0.22	13.64%	0.38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7.46%	7.46%	0.24%	14.05%	14.05%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元)	2,295,876,066.90	1,852,445,287.43	1,852,445,287.43	23.94%	1,430,213,280.51	1,430,213,28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87,494,481.18	830,755,599.80	830,755,599.80	6.83%	771,008,568.61	771,008,568.61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1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85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市热力总公司	国有法人	31.28%	84,295,937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45%	65,875,236		质押	32,93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3,446,49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2,104,107				
刘跃荣	境内自然人	0.21%	554,817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 76 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550,000				
乔登仁	境内自然人	0.19%	510,000				
孙雨萌	境内自然人	0.18%	490,000				
刘明强	境内自然人	0.17%	450,000				
魏光甫	境内自然人	0.13%	35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两名股东郑州市热力总公司和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其控制人均均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两大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公司紧抓中原经济区和航空港区建设机遇，以公司整体战略为指引，按照“一个文化根基、两大机制建设、三大管理体系、四大经营领域”的经营理念，以“为民、务实、清廉”的标准，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突出“爱岗敬业、尽职尽责、务实规范、克己友善”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强化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内部经营着力规范管理，对外发展强调优质高效。通过全体干部职工的积极努力、奋力拼搏，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发展，取得优异的经营业绩，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 董事会工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业务需要和董事会工作安排，本年度内共筹备召开股东大会会议1次，董事会会议8次。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聘任董秘等13项议案。

(二) 经营管理工作

1、主营业务实现新突破

通过几年的投资、经营、发展，公司污水处理规模和能力不断提升，目前公司水务运营单位达到8个，设计日处理污水能力67万吨，2014年全年污水处理量首次突破两亿吨，达到2.26亿吨，较去年增长3800万吨。产业链延伸效果持续提升，全年中水输送量1814万吨，沼气输送量436万立方。登封水务、上街水务、港区水务生产运营稳步提升。

公司2014年度总供热面积大幅增长，达到1164万平方米，较去年增加304万平方米。公司各供热单位按照“规范、服务、发展、效益”的总体指导思想，认真贯彻公司《城市集中供热管理暂行办法》，实现规范供热，优质服务。西区供热分公司进一步加大串联分户改造力度，采取统一供热参数，加强管网平衡调节，使各热力站均衡供暖，保证总体供热运行稳定；新密热力、登封热力公司继续推进混水供热技术，实施IC卡锁闭阀控制，管网平衡调节能力不断提升。供热稽查工作全面深入，本报告期共追缴违规用热费用98万元。

2、技术水平得到新提升

2014年，公司在技术引进和创新上进行了有益尝试，取得了初步效果和效益。一是新密热力公司引进清洁燃料新技术，节煤效果明显，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明显降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颁布的最严格标准。二是王新庄水务分公司实施了不停水加装可升降式曝气管施工，结束了维修曝气头必须停止系统进水的历史，为水务单位日常检修提供了新的参考模式。三是登封热力、新密热力公司远程监控设备上线运行，安装热力系统自控平台，基本实现了供热管网运行工况数据的实时监控。

3、平安建设和安全生产齐头并进

公司通过几年的探索和实践，建立了一套以综治工作站为统领的平安建设工作体系，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获得郑州市“平安建设基层示范单位”称号。

紧紧围绕安全生产责任目标，结合公司安全管理工作的现状和特点，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活动，

开展各种安全生产培训和演练，加大安全培训力度，狠抓安全宣传教育，夯实安全基础。

4、投资项目持续落地，项目建设有序进行

面对市场优质资源的稀缺、行业投资模式变化和日益激烈的竞争，公司及时对投资方向、投资区域、业务开展方式等方面做了相应调整。2014年，完成对外投资项目2个，伊川污水处理厂（一期）收购，实现了伊川新、老厂合并运营；港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项目，是公司第一个对外投资的再生水特许经营项目，为污水处理产业链延伸打下基础。

5、人力资本经营稳步提高

人力资本经营继续围绕“总量控制、优化结构、提高效率、提升素质”的指导思想，做好人员合理配置，优化人力资源数量、质量和结构，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全员素质。一是做好人员招聘工作，保障公司经营发展人员需求。二是做好内部培训，采取多元化、分层次、分领域的进行系统、专业的培训。提高了领导干部的政治素养，提升了管理人员的职业素能，强化了员工的技术水平，改善了员工队伍整体素质结构。三是认真开展干部考核工作。加强公司中级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和管理，对中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一次全面的考核评议，全面、客观、公正、准确的评价公司中级管理人员的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工作能力和履行职责情况。

6、财务和资金管理效能显现

加强公司财务精细化管理工作，强化会计监督约束机制，健全财务审批手续，实施成本控制，构筑风险事前预防机制，实现公司财务一体化管理。加强公司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匹配度，公司资金进行合理调配，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渠道收集财税信息，及时掌握最新的税收优惠政策，积极争取各项政策优惠。2014年，完成王新庄水务分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备案，漯河水务、登封水务、伊川水务、开封水务公司增值税免税备案等多项工作。

7、物资集中管理形成体系

物资集中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和延伸，保证了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有序开展，提升了公司物资管理水平。物资管理以“围绕公司运营，提供优质产品；围绕工程建设，规范招标程序；围绕年度目标，降低生产成本”的指导思想，以“保障重点工程建设，加强生产成本管理”为工作重点，发挥规模采购优势，降低物资采购成本，规范采购程序，堵塞采购漏洞。进一步完善供应商信息档案，为供应商管理和及时掌握物资市场行情打下基础。

8、规范化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

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是企业发展、强大的重要保障。2014年，公司对现行133项制度进行研究，明确各项制度的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具体要求，共新建制度28项，修订制度49项，废止制度20项。审计关口前移，加强事前、事中审计监督，督促规范管理，提高公司规范管理水平 and 风险防范能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后，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62,6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650,000.0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